



蔬菜統營處  
長沙灣蔬菜批發市場  
申請現找 / 賒賬投買人圖章須知

申請人請攜帶下列文件及預備所需按金或費用：

	個人名義申請	公司名義申請
現找	(1) 身份證 (2) 彩色近照3張 (3) 最近3個月的住址證明 (4) 填妥申請表 (5) 圖章費 木印 (時價) 原子印 HK\$90	(1) 身份證 (2) 彩色近照3張 (3) 填妥申請表 (4) 商業登記牌照 (如申請者非公司持 有人，需有公司授權申請信) (5) 圖章費 木印 (時價) 原子印 HK\$90
賒賬	(1) 身份證 (2) 彩色近照3張 (3) 最近3個月的住址證明 (4) 填妥申請表 (5) 圖章費 木印 (時價) 原子印 HK\$90 (6) 購貨按金	(1) 身份證 (2) 彩色近照3張 (3) 填妥申請表 (4) 商業登記牌照 (如申請者非公司持 有人，需有公司授權申請信) (5) 圖章費 木印 (時價) 原子印 HK\$90 (6) 購貨按金

- \* 以上申請需經過 市場經理 (營運) 約見審批，接納後才開立圖章紀錄及收取圖章
- \* 遺失圖章補領登記費用 \$60

辦理地點：九龍長沙灣荔枝角道 757 號 蔬菜統營處  
長沙灣蔬菜批發市場二樓投買人登記處 (長沙灣站 B 出口)

查詢電話：2710 0930

Whatsapp查詢電話：6504 8518

辦公時間 上午九時 至 下午四時 (午膳時間為下午一時至二時)

網址：<http://www.vmo.org>

APPS：本地魚菜直送

優質蔬菜部電話：2361 1307( 鄧先生 / 朱小姐 )



蔬菜統營處  
長沙灣蔬菜批發市場

賒賬 / 現找圖章號碼

新領/換領購貨圖章申請表

新領/換領圖章： 現找圖章  賒賬圖章 (按金 \$ \_\_\_\_\_)  
 (本人提供與按金額相同之現金作保證，並承諾依時清  
 找購買之蔬菜款項。)  
 新領/換領投買證   
 經營模式： 店舖  街市  餐廳  其他 \_\_\_\_\_  
 經營地址(必填)：\_\_\_\_\_

申請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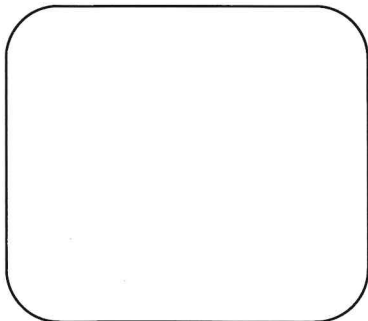
申報人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 性別：男 / 女  
 手提電話：\_\_\_\_\_ 住宅電話：\_\_\_\_\_  
 身份證號碼：\_\_\_\_\_  
 住址：\_\_\_\_\_  
 商號名稱：\_\_\_\_\_ 電話：\_\_\_\_\_  
 商號地址：\_\_\_\_\_  
 通訊地址：\_\_\_\_\_

指定代表照片

指定代表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 性別：男 / 女  
 手提電話：\_\_\_\_\_ 住宅電話：\_\_\_\_\_  
 身份證號碼：\_\_\_\_\_  
 住址：\_\_\_\_\_  
 通訊地址：\_\_\_\_\_

- 本人謹此聲明：上述所填報之資料全部屬實。本人明白倘若故意虛報資料或隱瞞事實，當即被取消申請資格或所持有之圖章。如所填報之資料有所變更，當立即向市場報告。
- 本人明白及願意遵守市場行政規例及投買人守則，並知悉所持購貨圖章不得轉讓或租與他人，並不得盜用別人之購貨圖章。
- 本人知悉如連續 36 個月內並沒使用此圖章在市場內購貨，其圖章將即時被暫停通用，並需親自到市場投買人登記處辦理手續後方可重新使用圖章購貨。

圖章式樣



申請人簽署：\_\_\_\_\_ 核查：\_\_\_\_\_

見證人簽署：\_\_\_\_\_ 覆查：\_\_\_\_\_

日期：\_\_\_\_\_ 批准：\_\_\_\_\_



**蔬菜統營處**  
**長沙灣蔬菜批發市場**  
**登記投買人守則**

**引言** 根據蔬菜統營處長沙灣蔬菜批發市場行政規例第二十一條，市場經理有權訂立各項條件和細則（以下簡稱為【守則】），須要所有登記投買人嚴加遵守。

- 守則** (一) 不得盜用他人之投買證，購貨圖章及入場證印章。
- (二) 登記投買人必須向市場繳付其領取入場證印章、購貨圖章及投買證所需之費用。而當其名字從市場登記冊上被刪除時，他必須把入場證印章、購貨圖章及投買證交還市場投買人登記處。
- (三) 入場證印章、購貨圖章及投買證不得轉讓或借予他人使用（已獲市場認可之指定代表除外）。
- (四) 如其登記資料有所變更，投買人必須在一個月內書面向市場報告以更正其記錄。
- (五) 若投買人遺失其投買證、購貨圖章或入場證印章，必須立刻向市場管理當局報告，然後再申請補發及繳交所需費用。
- (六) 任何投買人不得毀壞附於每件蔬菜之籠咭。
- (七) 任何投買人在未全部繳付貨款前不得將蔬菜移離市場範圍，除非事先已得市場經理批准其賒賬之安排。
- (八) 任何投買人以賒賬形式購買蔬菜後，必須在市場經理指定時間內繳付其全部貨款，其所購買之蔬菜金額亦不能超過其所存按金，否則其賒賬權利將會被停止，直至有關貨款找清為止。
- (九) 除非得到經理批准，否則所有以現金或賒賬形式購買之蔬菜，必須於下一段交易時間開始前移離市場範圍。
- (十) 當投買人在付款前或付款後遺失其已購買蔬菜之籠咭時，應立即向當值場務督導員報告。督導員會作出調查，如其認為此項遺失屬實時，督導員可同意發出一新之籠咭以取代之。
- (十一) 在購買蔬菜時，投買人應向賣方出示入場證或將其入場證印章蓋在所購買之蔬菜籠咭上，以防止失菜。
- (十二) 投買人及其僱員，必須遵守本市場之行政規例，及由市場經理所訂立之其他營運程序和守則，並須遵從市場管理當局隨時頒佈之行政指示。其僱員若有違反市場規則，投買人亦須負上責任。

**處分** 對於違反上述守則之投買人，市場經理會根據香港法例第二七七章農產品（統營）條例附例第 8(5)條及本市場行政規例第 35 條所賦予之權力對他們作出處分，將他們的名字從市場投買人登記冊上刪除，其投買證及購貨圖章亦因應被取消。若他們認為有關之處分有不公平之處，可向統營處處長提出上訴，再作裁決。

**備註** 蔬菜統營處保留以投買人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投買人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導致或構成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投買人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有關投買人。

**查詢** 對上述如有任何疑問，請與市場經理（會計）聯絡。（電話：2710 0920）